

股票代码：002064

股票简称：华峰氨纶

公告编号：2018-005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23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董事潘基础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委托董事杨从登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杨从登主持，经过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登载于2017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公司制定“提品质、强管理、增效益”的经营方针。经过全体员工的辛勤努力，公司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现将公司2017年度的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公司2017年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F1031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017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为：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华峰化工有限公司、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瑞安市华峰热电有限公司和华峰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期内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414968.42万元，同比上升45.9%，利润总额44,539.14万元，同比上升258.76%，净利润38,549.56万元，同比上升226.89%，每股收益0.23元，同比上升227.78%。

报告期内，总资产556,208.84万元，较上年末上升3.25%；资产负债率为38.87%，同比下降5个百分点。

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登载于2018年4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本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8,630,850.56元，扣除按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6,863,085.06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1,017,707,595.43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079,475,360.93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48,903,547.39元。综上，根据孰低原则，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48,903,547.39元。

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前景、资产状况及市场环境的前提下，拟以最新总股本1,676,8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0.25元（含税），

共用利润41,920,000.00元,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须经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经营管理绩效考核结果及2018年经营管理绩效考核方案》。

(一) 根据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营管理绩效考核暂行办法》及董事会与管理层签订的《2017年度企业经营管理绩效目标责任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17年度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考核。

(二)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和《华峰氨纶2017年度企业经营管理绩效考核细则》, 2017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年度绩效考核得分118.44分, 绩效考核系数1.1844; 超利润奖励为250.7万元。

高管团队个人奖金=个人岗位绩效奖金+个人超利润奖金

个人岗位绩效奖金=个人岗位绩效奖金基数×绩效考核系数

个人超利润奖金=个人岗位绩效奖金基数×超利润奖金系数×个人超利润奖金系数

(三) 2018年经营管理绩效目标

根据《经营管理绩效考核暂行办法》有关规定, 董事会与管理层签订了《2018年度企业经营管理绩效目标责任书》,

1、财务指标是评价企业绩效的核心量化指标, 财务指标权重为65%。

2、分类评议指标包括安全环保、内部控制、技术创新、综合评价等4项具体指标, 具体考核项目及评分标准按照《华峰氨纶2018年度企业经营管理绩效考核细则》执行。分类评议指标权重为35%及其他加减分项。

3、考核结果应用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与企业经营管理团队绩效奖金挂钩, 并实行超利润奖励。同时董事会依据绩效考核结果对企业经营管理团队实施奖惩与任免。

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登载于2018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国内最早建立和最有影响力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经过八十多年的长足发展，立信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都取得了国内领先的地位，多年来在行业内综合排名始终保持前列。

自公司上市以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一直担任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确认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对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附表，登载于2018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2018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尤小平、林建一、陈林真、陈章良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关于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登载于2017年4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会议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年度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度报告》全文“第八节、四”，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登载于2018年4月24日证券时报、中

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具体内容登载于2017年4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逐项表决，均以9票赞成，0票反对获得通过。

董事会提名：尤小平、林建一、杨从登、潘基础、尤飞煌、李亿伦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2017年10月19日，尤飞煌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请求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鉴于工作需要，现提名尤飞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自2017年10月19日辞职至今，尤飞煌先生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提名，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登载于2018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逐项表决，均以9票赞成，0票反对获得通过。

董事会提名：蒋高明、朱勤、赵敏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提名，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登载于2018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十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登载于2018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交流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8年5月15日（周二）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交流会”，《2017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交流会的通知》登载于2017年4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

个人简历:

尤小平 男, 1958年1月出生, 大专文化, 第十一届、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曾任华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本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控股股东华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 本公司董事, 同时兼任华峰集团多家控股子公司董事长, 中国石油与化学工业联合会副会长。曾荣获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浙江省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46,872,000股, 与公司副董事长陈林真先生、尤飞煌先生存在关联关系,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登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 (<http://shixin.court.gov.cn/>) 查询核实,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林建一 男, 1961 年7 月出生, 硕士。曾任温州市永嘉县国税局、瓯海区国税局局长。温州市第十二届、第十三届人大代表, 现任公司控股股东华峰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登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 (<http://shixin.court.gov.cn/>) 查询核实,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杨从登 男, 1964 年8 月出生, 硕士, 温州市第十届、十一届人大代表。曾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 现任本公司董事长、董事。持有本公司股份13,660,000万股, 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登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 (<http://shixin.court.gov.cn/>) 查询核实,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尤飞煌 男, 1985 年3 月出生, 硕士。曾任本公司营销部副部长、副总经理。

现任华峰集团副总裁。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尤小平先生，陈林真先生存在关联关系，未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登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http://shixin.court.gov.cn/>）查询核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潘基础 男，1964年12月出生，大学文化，瑞安市第十五届、第十六届人大代表、人大常委会委员。曾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登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http://shixin.court.gov.cn/>）查询核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亿伦 女，1982年11月出生，本科。曾任公司审计助理，现任证券事务代表。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登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http://shixin.court.gov.cn/>）查询核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蒋高明 男 1962年9月出生，博士。曾任江南大学卡尔迈耶集团经编研究中心主任、教授，现任江南大学纺织服装学院教授、教育部针织技术工程研究中心主任、江南大学针织技术研究所所长，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并担任其他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

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登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http://shixin.court.gov.cn/>）查询核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朱勤 女 1977年12月出生，博士。现任浙江工商大学经济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美国科罗拉多大学访问学者，教育部省属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现代商贸研究中心“国际贸易研究所”副所长，浙江省金融工程学会理事。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并担任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登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http://shixin.court.gov.cn/>）查询核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赵敏 女 1965年3月出生，硕士。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并担任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登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http://shixin.court.gov.cn/>）查询核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